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实施情况的公告

公司股东一汽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指定媒体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3）。公司股东一汽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汽投资”）拟自该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交易日之后的3个月内（2025年12月15日至2026年3月14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2,000,000股（不超过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21%）。

2025年12月30日，公司收到一汽投资出具的告知函。截至2025年12月26日，一汽投资相关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具体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一汽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25年12月15日-2025年12月26日	13.06	2,200	0.21

本次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成交价格区间为12.63-13.42元，减持次数为多次。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股份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股份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万股)	占总股 本比例 (%)	股数 (万股)	占总股 本比例 (%)
一汽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1,365.6956	1.11	9,165.6956	0.8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365.6956	1.11	9,165.6956	0.89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

2、本次减持与股东一汽投资此前已披露的承诺及股份变动计划一致。

三、备查文件

1、《一汽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1日